

风物咏

记忆深处的野蔷薇

张凤英

每当我看见野蔷薇花，都会向它行注目礼，脑海里闪回伏牛山那些难忘的岁月。那里有一条弯弯的小溪，小溪边的山坡上是茂密的树林，小溪里经常能看见娃娃鱼的踪影，树林里有各种鸟儿在鸣叫。野蔷薇花在这样的自然环境里恣意生长，漫山遍野。

伏牛山的初夏生机勃勃，苍松翠柏郁郁葱葱，即便是杨树、柳树、泡桐树也是翠绿的颜色。但我记忆最深的，还是山脚下那一簇一簇的野蔷薇花。

在山里生活的第一年初夏，我们机关办公室的几个年轻人相约登山。跨过浅浅的小溪，顺着崎岖的山路，走进一个山坳里，浓郁的香气扑面而来，我问：“这是什么香味儿？”同伴说：“野蔷薇花啊，咱们伏牛山上到处都是这种花儿。”我们寻着香味，找到山脚下一簇簇野蔷薇花，宝石般碧绿的叶子中间是洁白的花朵，花瓣上挂着晶莹剔透的露珠，在阳光的照射下闪着光彩。

我想采一些野蔷薇花带回办公室，一上手，就“哎哟”一声：“这野蔷薇不好惹，把我的手指刺破了。”细看，野蔷薇的每一支枝条上都是密密麻麻的小刺，刺又尖又硬，想采花，那可毫不客气！

同行的王国强说：“各位先生女士们，要采花儿，就不要怕刺扎手，沾花惹草是要付出代价的。”我拿出钥匙串上的小剪刀，仔细地剪断枝条，不一会儿，就剪了两支又大、花朵又多的野蔷薇枝条。回到办公室，插在罐头瓶里，满屋都是浓郁的香味儿。

下班时，我将剩余的野蔷薇花束带回宿舍，没想到第二天早上起来便头昏脑涨如同喝了半斤老白干，竟然醉了。这时候我才知道，野蔷薇花儿的香气是能够醉人的，那滋味与醉酒差不多。

当时，正赶上厂里发福利，每人1000克信阳毛尖。有人突发奇想，用野蔷薇花儿熏制茶叶，结果那茶叶变得奇香无比，芳香醉人，清早起来稍微喝一点，提神又美味。

那时候，很少见到玫瑰花，男女青年谈恋爱，男青年就会上山采一束野蔷薇花儿送给女孩子。我记得厦大同学小杨谈恋爱时，就送给姑娘一束野蔷薇花。他问：“喜欢吗？”她答：“喜欢。”他又问：“喜欢野蔷薇还是喜欢人？”她抿着嘴笑一笑答道：“都喜欢。”另一位厦大同学小胡则拽着自己心爱的姑娘一起上山去采野蔷薇。野蔷薇花是我们那个特殊环境中的“爱情花”，它一点儿都不比玫瑰花逊色。

我分到单元楼以后，曾经移栽了几棵野蔷薇花儿在院子里。那时候，我家的院墙是用红砖垒的花墙，野蔷薇花儿的香气飘到墙外。外面是小学学校的操场，经常吸引到淘气的学生爬墙采花。

后来，工厂成立环保科，从山上移栽了很多野蔷薇花儿到厂区，有洁白的、杏黄的、粉红色的，将环保科的院子装扮得十分美丽。那里成了我们业余时间拍照的地方，因为我们工厂是生产电影胶片的，有时也生产一些民用胶片，有120胶卷、有幻灯片，业余时间大家拍些照片，丰富了生活。我很多年轻时代的照片都是那时候拍的，虽然穿着工作服不是那么讲究，但是脸上洋溢着青春的微笑，现在看起来也很动人。

当年，虽然知道山里有野蔷薇花，却没有深入研究过它，那种喜欢是一种淡淡的喜欢，感情不深，可谓“初识野蔷薇，不知君是谁”。

那一年五月中旬的一个星期天，我约大学时代的朋友们一起去山上游玩。沿着山间小路一直向上攀爬，在半山腰发现一片盛开的野蔷薇花非常抢眼，便高声叫道：“停一下，我要先去拜访野玫瑰，你们知道吗？野玫瑰的学名叫野蔷薇，象征着爱情。”

那时候，我已在图书馆看过一些书籍，了解了野蔷薇花的习性和人文价值。随行的同学们都停下来，被我引到了野蔷薇那儿。香气扑鼻而来，那片野蔷薇有两米多高、三十多株，互相缠在一起，向着一面高墙上攀爬。仔细一看，那似乎是一段古城墙，残垣断壁却非常坚固。野蔷薇花的枝条呈暗紫色，有成对的刺，紫红色的花朵，一簇一簇。我大喊，这是典型的野玫瑰，学名叫刺梅蔷薇，属于蔷薇科的落叶灌木。奇怪的是她们怎么会生长在这荒山野岭之上，而且长得如此茂盛！

“歌德21岁的时候给他喜欢的女孩子写诗，诗名就是《野玫瑰》，可见野玫瑰的美丽、惊艳是有目共睹的呀！”一直没说话的同学建利做了慷慨激昂的发言。我们听了，都为他的发言热烈鼓掌。

“荒郊野生红玫瑰，和露开得花满枝，艳丽原非为人赏，娇态却被顽童窥。”建利一激动，背诵了动人的诗句。这首诗是大学时代男生们最喜欢的诗句，难得的是，他还记得。

“是啊，这人世间的花朵总是不能尽善尽美，有艳丽外表的花儿往往香气不足，比如牡丹和芍药；而香气袭人的花儿，却不够艳丽，比如夜来香和茉莉。单单这野蔷薇花儿，不但香气逼人，而且花朵艳丽，不娇贵、不妩媚、不怕风吹日晒……”建利的诗情，让我们刮目相看。

我说：“真可惜，我想采几朵带回去，却没那么容易。”建利说：“师妹说得对，这正是野蔷薇花儿的特色，它为了保护好自己，生出许多尖尖的刺，才得以保全自我。”

建利接着说：“赞美野蔷薇花儿的不仅歌德一人，还有舒伯特和维尔纳。他们都喜欢蔷薇花的天然率性，喜欢野玫瑰的艳丽和芳香，喜欢它的浪漫和温馨。尤其是五月份的野玫瑰，经历三九严寒的磨砺，经历了一个冬天的等待，积蓄了极大的能量，开出的花朵最为鲜艳，香味最为袭人，美不胜收！”

我们嗅着沁人肺腑的野玫瑰香味，听着建利对野蔷薇娓娓而谈，沉醉了，深深沉浸在大自然的怀抱中……

建利的诗情画意感染了我，我想：野

蔷薇花儿的刺给了我们启示，人要有战斗精神，要有独立自主的奋斗精神。做女人尤为如此，只要在事业上有所追求、有所成就，任何时候、任何原因都不至于成为花瓶和摆设。那一刻，我下定决心，任何情况下都不放弃自己的事业和工作，爱情不仅仅有香气逼人，更要有“刺”。

这一次再度寻访野蔷薇花，我理解了野蔷薇花的象征意义，对会用诗句赞美野蔷薇花儿的建利产生了好感，将自己的心交给了他，可谓“再访野蔷薇，记得爱滋味”。

我和建利结婚了，家的附近有苹果园和桑树园。一个下午，我在回家的路上溜达，偶然发现山坡上有一大片蔷薇花，心情再起波澜。没开花的时候，蔷薇花在山坡上默默无闻地生长，我从来没有关注过它们，甚至不知道它们的存在。那天下午，我被它们的美丽打动，清香的味道、千姿百态的身姿、洁身自好的性格，都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我轻轻地弯下腰，哇，沁人肺腑的清香！红的，白的，紫的，黄的，深红的……啊，真是色彩斑斓！突然，我冒出一个念头，何不采一朵美丽的蔷薇花送给他？我曾经看过一本书，书上说：红色蔷薇花代表着热恋；白蔷薇花表示纯洁的爱情；紫蔷薇花的花语是爱的誓言；粉红蔷薇花的花语是我要与你过一辈子……我要和他过一辈子，永远不分离，于是，我选择了粉红色的蔷薇。

伸出手去采摘，却又一次被枝条上的尖刺割破了手，那一瞬间，我再次明白：野蔷薇花是花中的极品，有刺是它独特的性格，它不允许随意被人采摘！像野蔷薇一样的女子是令人敬佩的，像野蔷薇一样纯洁的爱情是我们追求的！

后来，接到一纸调令，我告别了伏牛山。临走时，正是野蔷薇花儿盛开的季节，我和小儿子站在院墙边上，与院子里的野蔷薇花儿合影留念。我开心地笑着，儿子脖子上还挎着玩具冲锋枪，表情稚嫩可亲。摄影师就是我的爱人，孩子的爸爸，建利。

那一次对野蔷薇花的探访，我似乎从精神上理解了野蔷薇花儿，与它进行了沟通。我决定要一辈子爱我选择结婚的男人，为了他我可以将自己的刺对准侵犯他的敌人。

回到烟台以后，我一直忠诚于自己的选择。我感觉，野蔷薇花儿的刺，不会对着自己的爱人，而是保护自己所爱的人。

与野蔷薇花多次结缘，我深刻理解了野蔷薇花的性格和品德，可谓是“三探野蔷薇，神交永相随”。

如今我已经是七十岁的老人了，回首青春岁月，回首与共和国一起成长的日子，感慨万千。我们这一代人，经历过上山下乡，经历过工农兵上大学，经历过三线企业，经历过改革开放，见证了历史，何其有幸！我们就像那一束野蔷薇花，经历岁月的洗礼，更加香气逼人！

诗歌港

你是我的白月光

林启东

静静的白月光
是你灵魂的笑容
我是一个摆渡人
在湖的对岸等你
你用月亮一样的目光拒绝了我
我的心像潜水的小鱼
哪怕一个微微的涌动
都给你年轻的脸庞
掀起一层细细的皱纹

你是我的白月光
你无瑕的笑容
是开在岸边的芙蓉
在风中亲吻湖里的荷花
剪刀般的脚步
理出了新柳发芽
湖中流动的霞
像你飞扬的靛发

你是我的白月光
不知从何时起
你的目光飘起了雪
像星星的眼泪在湖里
泛起的浪花
听你的呼吸不再青涩
捧起你嘴唇
怡然是一杯醇香的红茶

望大海

郁蔚

海浪跳跃着涌来
在脚下碎成一片白色的鲜花
我佇立凝视
极远处一叶白色的帆
仿佛静止不动
相思的翅膀
飞向白帆的静谧
静谧中
大海寥廓着湛蓝
无处不轰鸣着它
澎湃的浩瀚

又一个浪头涌到我的脚下
卷起小小的波澜
我抖擞着
在凉爽的风中
涨潮了
那叶白色的风帆
向海天一线

时光深处

于云福

时光从远古走来
把每一页人类的文明
标注成历史、现在和未来

历史，已经远去
影像里留下
火山海啸、物种灭绝的悲哀
也记录着
钻燧取火、精卫填海的精彩

演绎出今天
纷繁复杂的世间百态
呼唤着人间正道
经过沧桑
走向和平与爱

未来呢，时光永不停留
走向深处，燃出新的期待